



浮云粹

浮云无形，知己有意。
浮云无形，变化由心。

SEASONS
IN THE CLOUDS
李惟七 著

卷一

浮云半书 / 李惟七著.

— 北京 : 中国致公出版社, 2014. 10

ISBN 978-7-5145-0773-7

I. ①浮… II. ①李…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4)第189018号

本书由李惟七委托湖北知音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知音动漫有限公司正式授权中国致公出版社,在中国大陆地区独家出版中文简体版本,并取得其他衍生授权。未经书面同意,不得以任何形式转载和使用。

浮云半书 / 李惟七 著

- 出 版** 中国致公出版社
(北京市朝阳区八里庄西里100号住邦2000商务中心1号楼东区15层)
- 出 品** 湖北知音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知音动漫有限公司
(武汉市东湖路169号)
- 发 行** 中国致公出版社
- 主 编** 周末水
- 作品企划** 知音动漫图书·新阅坊
- 责任编辑** 余婧桢
- 特约编辑** 付 阳 桂梦迪
- 装帧设计** 贾志翔
- 印 刷** 深圳当纳利印刷有限公司
- 版 次** 2014年10月第1版
- 印 次** 2015年1月第3次印刷
- 开 本** 700mm×1120mm 1/16
- 印 张** 15
- 字 数** 200千字
- 书 号** ISBN 978-7-5145-0773-7
- 定 价** 25.00元
-

版权所有,盗版必究(举报电话:027-68890669)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请寄本公司调换,电话027-68890729)



浮云半

SEASONS
IN THE CLOUDS
李惟七 著

浮云无形，知己有意。
浮云无形，变化由心。

给九仔
TO MY BOY

序

之所以取《浮云半书》这么个奇怪的书名，与怪老头郑板桥有关。郑先生将隶书与行楷结合，弄出了一种楷隶之间的字体，因为隶书称为“八分”，这种字体就叫“六分半书”。

有段时间字体拟人很流行，其实我也一直觉得，男人与书法很像。

君子是楷书。千百年来中国传统君子的特质，似乎都能在楷书中得以勾画描摹。他方正平直，光华内敛，一笔一划端庄优美。

浪子是行书。他潇洒自在，才情流动，至性至情，既不会潦草难认伤人心，也不会严谨端方而至于无趣，风流意境误过多少红颜？

游侠是草书。我行我素的草书，是非对错都不如自由地书写来得重要。

文人是瘦金体。清瘦孤独的文人，将自己淬炼得薄而深，像刀锋一样纤秀凛冽，从而切开事实的肌肤，尝到真理的血液。或许，思想的利刃不时刺破繁华的生活与他的颈椎，有时疼到无法入睡、无法动笔。而灵感恰在这时醒来，就像险峭的两山之间一线缝隙，从绝壁而来，因为逼仄，所以无声锋利。

帝王将相是隶书。他庄重威严，不动声色，看似钝去了所有的棱角，却如庖丁解牛般清楚知道权力的每一根骨骼，掌握着看得见的高位和看不见的规则。曲直是非难辨，千秋功过难分。

……

那么我们的主角呢？

将军大人似乎不能归类为其中任何一种。他能上战场，也能洗手做羹汤；他能谈笑间檣櫓灰飞烟灭，也能谈笑间节操灰飞烟灭；他能一滴热血一杯热酒祭奠忠魂，也能穿着铠甲抱着兔子冲锋陷阵。

他这种奇怪的“字体”，非隶非楷，于是就暂且借用板桥先生的“半书”来形容好了。

对于喜欢养宠物的将军大人来说，身边围绕着各种奇怪而有趣的动物，似乎也是顺理成章的，哪怕他本身只是个凡人而已。这也是《浮云半书》写作的初衷之一，平凡的生命总在经历奇妙的故事，奇迹与幻想就在恣意的青春时光里——如流云展现。

而这段路途，需要朋友同行。

似乎在我的很多故事里，男主角之间总是充满了热血的友情。雪夜并肩的马蹄、同生共死的击掌、一诺千金的信任、推杯换盏的相知，我都很喜欢。虽然平时经常开玩笑，但内心里仍然觉得，男人的友情还是如清风之于朗月、山川之于流水，琴逢知己、棋逢对手，才是最美。若说世间还有什么风景与友情一样写意？那无疑是浮云——永远不会停下脚步，始终洁白忠诚相随。

浮云无形，变化由心；浮云无形，知己有意。

将军和他的朋友一路走来，经历过生死，也经历过成长。来自朋友的正能量并不总是相同的，总有一些人，你会在他面前流汗做最好的自己；还有一些人，你会在他面前笑着做最真的自己。

鼠、牛、虎、兔……与地支同源的十二生肖，在某种意义上讲其实是一种纪年方法——记载时光与年华本身，以独特的烙印来标记每个人成长脚步。少年们成长的方式各不相同，或如清茶，或如烈酒，或如滚烫的眼泪。有的人幸运，有的人精彩，更多的人在自己的天性与外面的世界之间进行着砥砺，收获疼痛入骨的蜕变。无论是裴将军、叶校尉，还是独孤二、叶悠然、杜清昼、吴节超、阮洛……角色们都以不同的方式成长着，以不同的方式经历获得与失去。虽然成长的过程中，眼泪会苦、热血会冷、真心会碎，但冷酷沙场仍有温暖的人性，身处黑暗仍有光明的人心。

是的，我希望《浮云半书》是一本温暖的书。

请相信家人，无论人生境遇如何，总会有那样一个人来遮挡你头顶的风雨，赠予你一个家。哪怕屋顶漏雨，却给你灵魂晴朗，这是《画虎不成》；

请相信自己，有时间去徒劳解释，不如努力用行动去改变。你必须首先赢得自己的人生，才能赢得爱情，这是《杯弓蛇影》；

请别放弃梦想，别让那些存在于你头脑里的天马行空的想象，被“实用”的嘲笑淹没，被现实的冰水兜头浇灭，这是《叶公好龙》；

请别舍弃初心，那燃烧着梦想的热忱，浸透了友情的汗水，朝阳般璀璨无畏的勇气，最珍贵的年少正直的初心，这是《投鼠忌器》；

请别丢弃个性，请保留自己独有的天赋的美丑，保留只属于自己灵魂的独一无二的笑容，这是《沐猴而冠》；

请记得去表达，语言千变万化，比世界本身还要丰富多彩。但是，请一定对所爱的人说出你最真心的那一句，这是《对牛弹琴》；

请记得人生如棋，每一步都可能逆转之前所有的认知，颠覆之前所有的得失。别放弃未来，且看下一步狭路相逢或海阔天空，这是《塞翁失马》；

请温柔地等待，总有些东西，你跋山涉水，走遍天涯海角也未必能找到它。有时你只能静静地、耐心地等，这是《守株待兔》；

请勇敢地信任，羊是你的同伴，牢是坚固的信任。世间只有这座围墙，能拴住朋友的心，这是《亡羊补牢》；

请担起肩上的责任，真正的强者，是那些能控制自己的人；真正的力量，是愤怒时的冷静、伤痛中的担当、泪水中的笑忘，这是《闻鸡起舞》；



请热血地闯荡，上天给了你翅膀，就一定要飞翔；即使上天给你的是一堆脂肪，也要带着脂肪去欢乐地闯荡，这是《三豕涉河》；

请真诚地守护，你生命中那些重要的人与事，守护他们，其实也是一种契约呢，是比白纸黑字更温暖的契约，这是《白云苍狗》。

这十二个故事，并不是期许，而是发现——当你我发现，即使不能走遍世界的每一个角落，不能体验世间每一种美好，也要在梦里与那千百种精彩相遇，并在有阳光的清晨去找寻属于自己的那一处风景，这便是《浮云半书》。

属于少年的时光，永远在变化，永远在成长。

属于你我的字体，不能被归类，不能被定义。

按自己喜欢的方式去行走，看过沿途最独特的风景，也许有一天，自己也成为风景本身。

2014年6月1日





目录

序	004
画虎不成	009
杯弓蛇影	029
叶公好龙	045
投鼠忌器	063
沐猴而冠	081
对牛弹琴	097
塞翁失马	117
守株待兔	141
亡羊补牢	161
闻鸡起舞	181
三豕涉河	199
白云苍狗	223



画虎不成

引子

唐贞元初年，韩滉在简陋的书房里作画。他虽然被封晋国公，身份尊贵，但半生寄情于书画，尤其擅长画畜物，一幅《五牛图》名传天下。

“爷爷！”六岁的小孙子从满箱画作里抽出一轴泛黄的旧画，展开来，笑嘻嘻地说，“这幅画儿好看！”

韩滉一怔，饱蘸墨汁的笔，顿时停在了半空。

那的确是一幅神形兼美的白虎图，虎头后转，似乎在回顾什么。

小孙子双手把画举到眼前又看了看，突然发现不对，奇怪地问：“这幅画……怎么还有几笔没完成呢？”

一

裴大少很不乐意和老爹一起出门。

他爹娘成亲得早，老爹十五岁就生下了他，随后扔下他们娘俩赴京赶考，考砸了，仍是探花。裴探花气质出众，天生相貌底子好又潇洒爱笑，常穿一身白衣，带着十七岁的儿子上街，仍然雅逸翩然少年模样。父子俩在客栈里喝酒，常有不识趣的酒客来凑热闹。看两人相貌相似，一出口就是“两位兄弟气度不凡……”这种开场白也就罢了，问题是——

裴大少在心里问候了对方祖宗千儿八百遍，被当成兄弟也就算了，为什么我是兄长啊？

内牛满面的裴大少低头默默地吃面前一碗牛肉面，他话少、人闷，虽然相貌上乘，但很快就会因为言辞木讷不擅应对而被人遗忘。相比之下，少女们那些个羞怯怯的媚眼儿，江湖客们那些个久仰久仰的热辣抱拳，书生公子们那些相见恨晚的深情酸话，都会蜂飞蝶舞般簇拥在谈笑风生的裴探花身边。

裴探花实在也是个人物，有时极品得连裴大少都很不好意思。裴探花买一件白棉袍子，自己动手缝缝补补，四个铜钱的廉价布竟被缝出几分蜀锦的味道。最近的一次过年，家里实在揭不开锅了，裴探花借来半袋红薯几根小葱，竟然也做了一顿香喷喷的年夜饭。

忘了说，裴探花姓裴，名探花，他爹给他取了这么个花花红红的名字，他觉得不太满意，主要是笔画太多，于是经过认真思考，他给儿子取了个简单好写的名字，叫裴大少。

裴大少从两岁会说话起，就缠着裴探花问同一个问题。确切地说，这是两个问题。它们结实实困扰着小屁孩裴大少，并伴随他度过青春期。

每当看到形形色色的女子和裴探花弹琴、喝茶、吃火锅、赌骰子，裴大少都老实地站在一边，肃然起敬。打小他就知道，这些女人一个也不能得罪，指不定哪天自己就得张口热泪盈眶地喊一声“娘”！

——裴大少的问题是：我娘是谁？她到哪里去了？

据裴探花自己说，当年他考试考砸，又在回来路上为了吃一碗长安酸辣豆腐排了三天两夜的队，耽搁了归家的时日，小妻子负气出走，从此他就没见过她。

“你没有想过去找她？”裴大少问。

“想过啊。”裴探花认真地回答，“但是我路痴，会迷路。”

裴大少为人实在，但还没实在到相信老爹这一套说辞。那平康坊的才女段娘子捉着他的小手教他写大字，隔壁梳着堕马髻的豆腐西施常给他留一碗热豆腐，带一把软剑跑江湖的乌小妹带各种有趣的玩意儿给他……她们都对他很好，她们中间有没有他的娘呢？

一直到十七岁，对裴大少来说，这个问题仍然是人生最大的谜题。人说腹有诗书气自华，经常思考“她是谁，我从哪里来，她到哪里去”这种终极哲学问题，使裴大少头大如斗，面容沉郁，少年老成——

这也许就是他看起来像他爹的大哥的原因了。

一直到最近，各种蛛丝马迹让裴大少赫然察觉，那个困扰他十几年的答案就要水落石出了！

二

事情的起因是一盒胭脂。

说起来，裴探花虽然进京赶考名落孙山，但他弹琴赋诗作画、缝衣洗菜下厨都很拿手。不过，他最擅长的还不是这些，而是另外一样。

画眉。

在平康坊——城里有名的青楼为姑娘们画眉上妆，就是裴探花换取一日三餐的工作。他没事时在家里把橘皮、白瓜瓤和桃花碾碎晒成粉末，制成胭脂，品相效果都不错。

半月前有一晚，裴探花夜里打着灯笼鬼祟祟地出门，裴大少忍不住好奇心跟上他，发现他跑到一个岩洞里捉蝙蝠。秋夜寒凉，裴探花只穿了条薄裤子，膝盖小腿上都是湿漉漉的，手里却拎了个厚厚的黑布袋，左扑右跳，直到装了一大满袋蝙蝠，他才小心地把布袋扎好，从冻得青白的嘴唇朝掌心呵了口气。

“你干吗？”洞外，裴大少已经等了他很久。

“呃？！”裴探花愣了一下，脸上的表情说明他很心虚。



裴大少没说什么，心里默默地想：你不会是捡到本武功秘籍，心血来潮想要修炼什么绝世神功了吧……

“裤腿湿了，走光了！”裴探花一声哀叹，把满头黑线的裴大少拉着往回走，手里紧紧抓着那袋蝙蝠，一边走一边得意而神秘地说，“我新研制出一种胭脂，除了增加气色，还可以让肌肤洁白细腻，润肤驻颜，其中有种材料很关键……”

“什么材料？”裴大少问出这句话，就立刻意识到自己问错了。

果然，裴探花眼睛亮晶晶地回答：“蝙蝠的脑浆。”

“……”

裴家的破瓦屋漏雨，入秋以来气温骤降，床上被子就没干过，那件白袍也被父子俩拿来当被子盖。

睡在湿乎乎的床上，裴大少辗转难眠，脚边的裴探花安慰他：“没关系，小时候你尿床比这个还湿，我习惯了呵呵。”

听完对方的安慰，裴大少的失眠更严重了……

话虽这样说，不过，自从裴探花去抓蝙蝠，裴家终于添置了两床被子，屋顶的漏水处也盖上了新瓦片，虽然偶尔还会漏水，有时也能睡个安稳觉了。

这天晚上，裴探花回来得格外晚，手里的黑布袋也瘪瘪的，一身狼狈沾满泥浆，脸色也有几分异样苍白。

裴大少吓了一跳：“你怎么了？”

“路滑摔了一跤，袋子被石头磕破了，蝙蝠都跑了。”裴探花举起袋子，上面果然破了一个洞。借着屋内烛光，裴大少才看见他湿漉漉的额发上沾着半干的血丝。

“你头破了。”裴大少默默地打来一盆热水让他清洗伤口。裴探花对着水盆许久没有说话，仿佛盯着自己的倒影出神。半晌突然抬起头，声音凝重而欣喜地说：“啊，太好了，没有伤到脸！”

裴大少鼻酸酝酿的感情顿时烟消云散……

其实小时候，裴大少也默默问过裴探花：你琴棋书画吃喝嫖赌样样精通，我们怎么还这么穷？裴探花摸着下巴想了很久，认真地回答：“也许是因为我们的姓不好？裴，赔么……”

从那之后，裴大少彻底放弃了和老爹沟通这个问题。

裴探花新研制的胭脂很受欢迎，但因为原料有限，产量也很少。裴探花不知道为什么，特地慎重地留下了一盒，藏在家里那个跛脚的破木柜里。

东西被裴大少无意中撞见，原本也没有什么，但裴大少好奇，想打开来瞅瞅，立刻被裴探

花一把夺过来，紧张兮兮地把盖子盖上。这事儿就有点蹊跷了。

“送给哪个红颜知己的？”裴大少自然而然地问。

“不是女人，是男人。”裴探花严肃地回答。

“……”老爹不是吧？你口味越来越重了！

“这个男人玉树临风，才高八斗，貌似潘安，”裴探花深情地说，“他就是你老爹我。”

“……”好吧，事已至此，裴大少再多说一句都是犯贱，他默默地收拾自己碎了一地的好奇心准备走开，最后还是回过头来，犯贱地问了一句：“你有约会？”

原本少年也压根儿没指望老狐狸会回答，没想到裴探花……确实没回答。可是他诡异的表情，让裴大少顿时掉了一地鸡皮疙瘩！

裴探花的脸红了。

裴探花是什么人？为了一碗酸辣豆腐丢了老婆，脸也不会红一下的人。

三

接下来发生的事，着实超出了裴大少的想象。

裴探花身边出现了一个从来没见过的女人。说身边也不太对，确切地说，是身后。

因为据平康坊的段娘子说，每次裴探花见了她就活像见了鬼，提前溜得无影无踪。

“裴公子今天没来。”

“裴公子刚走了。”

“裴公子来过吗？不好意思我没看到……”

这种推搪借口编多了，段娘子也厌烦，干脆闭门谢客。那女子倒是锲而不舍，从平康坊追到酒肆茶坊，裴探花躲她，她紧追不舍。终于有一次，她让裴大少给碰上了。

裴大少几乎第一眼就亲近她。

那是个很特别的女子，腰间挂着一把刀。跑江湖的女子裴大少也见得多了，但没有一个这么风情的。那种风情是秋水挽剑的利落，是天涯走遍回眸如初的惊艳。她的举手投足都让人内心熨帖，像是一盏茶到了最适宜的温度，带着暖，浸透了久违的家的味道。

裴大少迟疑着上前，还没想好要不要作自我介绍，蹙脚地问了句：“你……贵姓？”

“我不姓桂，姓祝。”女子衣袖一挽，露出雪白丰腴的臂膀，将砧板上的猪头一劈为二，“叫祝静思。”

祝静思擅长打铁，闲暇时也帮人杀猪、宰羊。在自幼缺少母爱的裴大少心里，娘亲就应该是这样的。



“我爹是不是对不起你？”裴大少很尿地问——这样的女子，年龄也不算小了，还单身一人，这个问题几乎毋庸置疑……

“他当然对不起我，你就是证据。”祝静思闻言冷笑。

裴大少心头一跳——这句话什么意思？但祝静思转头去拎一大桶水，却不理他了。

裴大少碰了个软钉子，他不会喝酒，于是去喝杯茶遣怀。

傍晚，脚下青石冰冷，西天残阳欲燃，毓秀茶庄里只有零零星星几个人，其中有一个是裴大少不太想见到的。

那人叫冯基，一见裴大少就热情地迎上来：“哎哟，这不是裴大少吗？”

这位冯公子曾经因为追求平康坊的花魁被风流倜傥的裴探花折过面子，他知道裴大少穷，只喝得起粗茶，却一把揽过裴大少的肩膀：“走走，兄弟点了个包厢，叫了君山银叶，赏个脸？”

裴大少一向不太擅长拒绝别人，被他拉着进了包厢，里面倒是没有其他人，冯基一反常态，亲自给裴大少斟茶：“喝茶，喝茶！”寒暄几句之后，他神秘兮兮地进入正题：“兄弟我有个秘密告诉你。”

“喔。”裴大少敷衍地应了一声，他对别人的秘密没什么兴趣。

“前几天我府上来了个道士，”冯基脸色阴沉地凑到他耳边，压低声音说，“他说，裴探花根本不是你爹！”

裴大少将一口茶水喷在衣襟上，抹着嘴呵呵笑两声，心想兄台你因为女人和我爹闹了别扭，这我也知道，可你这挑拨离间也太假了吧。我们父子俩一个模子刻出来的长相，你说他不是我爹，难道是你爹？

“这十七年来，裴探花的模样可有变化？”冯基知道他不信，冷笑捻动着手里的瓷杯，“你想想，你小时候他是什么样子，现在他是什么样子？”

裴大少愣愣看着他，有点茫然。

是啊。人人都说裴探花生得年轻，但仔细想来，似乎又不对——十年前，他白衣年少；十年后，他仍然白衣年少，棱角眉梢一如当年，从小到大，裴探花的模样似乎根本就没有变化过……

“人都会老，而他不老，只有一种可能，”冯基看裴大少的表情，知道上一句话已奏效，眼底渗出一丝幸灾乐祸，“他不是人。”

裴大少浑身一个激灵。

“那个道长法力高深，捉过许多妖物。”冯基怜悯地看着裴大少，仿佛知道他心中的翻涌，“妖孽多擅长变化，他要当你的‘父亲’，变得和你容貌相似，又有何难？”

窗外天色已暗，一轮雪白圆月挂在冷冷的柳梢。裴大少突然想到，裴探花每次去抓蝙蝠，似乎都在月圆的时候。

“这妖孽收养你，一定有不可告人的目的，我不妨告诉你，他会吃人的，就像山林里的其他禽兽一样。”

冯基滔滔不绝，裴大少沉默寡言，处事也向来实实在在。

他一拳挥在冯基脸上。

正循循善诱的冯基“哇”地捂嘴吐出满口口水，牙齿不知掉了几颗。这下，口才再好的人也没兴趣继续说话了。君子动口，小人动手。冯基觉得自己是君子，可遇到裴大少这样的小人，他只能畏惧地后退几步，笑容僵硬地抹了把脸上的血，有几分可怜相：“我……我是好心提醒你，你不信就算了……”

裴大少脸色铁青，一言不发转身就走。

在他正要推开包厢门时，腰间猛然一阵剧痛，他顿时一个踉跄，几乎朝前跪倒。

偷袭的君子冯基，一脚结结实实踢在他的腰间！

接下来，裴大少不知道自己被揍了多少下，又挥出了多少胡乱的拳脚。只知道两人扭打在一起，眼睛被揍肿了，嘴角尝到了腥咸的滋味，冯基的拳头雨点一样捶下来，裴大少咬牙不肯认输，直到对方举起手边的一块砚台——

茶馆风雅，包厢里有笔墨纸砚，砚台是好几斤重的墨石。

咣！一声闷响，砚台砸在他头上，裴大少觉得混乱的世界仿佛突然安静了……

包厢的门猛地被推开了，好像什么人冲了进来。裴大少想侧头去看，但耳边一片虚空轰鸣，他只能听得到自己沉重的喘息声，看得到自己眼帘被血糊住的颜色，浑身绵软如在云端。

在他最后的意识里，仿佛看到一蓬炫目如雪的尾巴扫过，以及……裴探花的脸掠过眼前。

最后是冯基一声惨叫，一切归于黑暗寂静。

裴大少醒来时，已经在自己家中。

晨光橘红，家徒四壁破破烂烂。裴探花站在炉子前面，火光映在他的侧脸上，竟然显得冷。裴大少心头莫名一悸，之前似乎发生过什么，一觉醒来却想不起来。

听到床上的动静，裴探花回过头来，见他醒来，眼中温柔融化开来，仍是熟悉的笑眯眯模样。

“今天吃大萝卜汤，”裴探花献宝似的从锅里舀了一勺汤，凑到他眼前，果然香得很，“打架打完了，喝汤补补。”

裴大少这才想起来自己在毓秀茶庄和冯基打架的事。只记得自己被砸晕了，后来发生了什么？两人是怎么动起手来的，他也想不起细节了。